

开勒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董雷)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董雷,作为开勒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25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开勒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与义务。履职期间,本人密切关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规范运作方面的事项,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审慎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提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5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 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任职情况

本人董雷,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经济学专业。2016年09月至今,任梵安赐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1月至今,任上海豚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09月至今,任上海长三角科创投资促进会秘书长。2024年0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独立性说明

本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独立性自查,确认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本人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能力和独立履职条件,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会3次，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会出席情况					股东会出席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会次数
董雷	5	1	4	0	0	3

报告期内，本人均亲自出席上述会议，未发生授权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或缺席会议的情形。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会前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了解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会上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议案、积极与公司经营管理层沟通交流，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报告期内，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决议合法有效，因此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本人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2025年度，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了3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了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未发生需要召开提名委员会的情况。相关会议履职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事项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5年04月14日	1.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5年08月14日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5年10月16日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5年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5年04月14日	1.关于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2.关于2025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年07月07日	1.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5年07月07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联营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年度，公司召开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出席了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04月14日	1.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07月07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联营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了解年报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就审计关注的重点事项进行了探讨和交流；全面了解公司年报编制与年度审计情况，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及时了解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及年度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共同推动审计工作的全面、高效展开，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有序完成。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经营管理方面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通过现场考察、电话询问及与管理层的交流等方式，主动了解掌握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等宏观情况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进度等内部动态信息，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检查；对公司提交董事会的议案进行认真审核，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

表决权，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信息披露方面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监督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完成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3、专业提升方面

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各项法规、制度，加深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通过不断的学习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六）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充分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到公司现场考察，2025年度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间不低于15日，重点关注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不定期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进展情况，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积极主动汇报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本人更好地履职提供了必要的配合和支持。

2025年度，公司充分做好了会议组织、重大事项沟通汇报和资料寄送等工作，及时提供独立董事履职所需的各类材料，确保独立董事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取公司的经营、财务等重要信息，积极配合和支持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均履行了相应审议程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定期报告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审议并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同意的书面确认意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定期报告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要求。

（三）内部控制方面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5 年度，本人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现行的薪酬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根据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情况以及其岗位薪酬原则与标准来制定，并根据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目标完成情况、岗位价值、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其薪酬考核结果，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五）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本人对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异议、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以及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四、总结评价及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地参与公司治理，通过出席会议、现场考察、沟通监督、审议重大事项等方式，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和监督作用，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支撑，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衷心感谢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在本人工作中给予的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2026 年度，本人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董雷

2026 年 4 月 28 日